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董事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0月7日以书面方式（直接或电子邮件）发出。

2、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3日下午在公司办公楼5楼会议室召开。

3、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9人。

4、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万涌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、监事会成员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董事的变更情况，按照公司《章程》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需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组成进行调整。董事会同意选举马伟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，调整后的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为：独立董事方仕江先生、董事万涌先生、马伟先生、王杨林先生、汪涛女士，其中，公司董事长万涌先生为召集人。战略委员会成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4日